

# 关于调整交银理财稳享灵动慧利日开8号（14天持有期）新薪宝理财产品合同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落实《金融机构产品适当性管理办法》等规定要求，我司管理的交银理财稳享灵动慧利日开8号（14天持有期）新薪宝理财产品（产品销售代码：5811225140，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产品登记编码：Z7000924001008）将于2026年1月16日（含）起对理财产品合同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本理财产品合同之“风险揭示书”的“二、投资者提示”补充表述“在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本理财产品风险等级可能会进行调整”，并补充经代销机构评估的适合的投资者表述如下：

**经代销机构评估的适合的投资者类型以代销机构向投资者的最终披露为准。**

二、本理财产品合同之“风险揭示书”的“确认函”部分表述调整如下：

本人/本公司（单位）知晓并确认，管理人或销售机构有权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变化而不时更新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制裁合规、反电信网络诈骗、反欺诈或涉及其他刑事犯罪活动等合规管理相关措施以及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尽职调查要求，本人/本公司（单位）将持续配合管理人或销售机构不时更新的措施和要求。若本人/本公司（单位）未遵守前述各项承诺，或触发根据前述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要求认定的风险事项，管理人有权依据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并有权提前终止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单方面赎回本人/本公司（单位）届时持有的理财产品而无需事先通知本人/本公司（单位）或征得本人/本公司（单位）的同意，本人/本公司（单位）将自行承担该等后果（包括遭受

本金损失并丧失获得投资回报的机会等)。

▲▲经代销机构评估，本人/本公司（单位）的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结果为：\_\_\_\_\_，如超过十二个月未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或影响本人/本公司（单位）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本人/本公司（单位）将于再次购买理财产品时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三、本理财产品合同之“投资协议书”的“生效条款”表述调整如下：

本理财产品合同经个人投资者签名/机构投资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缴纳认购或申购资金并经管理人登记系统确认份额后生效。

个人投资者如通过适用的代销机构电子渠道签署本理财产品合同、购买本产品的，本理财产品合同自个人投资者确认“本人已阅读以上《理财产品合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书》，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愿意承担相关风险”等内容（具体以代销机构展示页面为准），缴纳认购或申购资金后经相关电子渠道页面显示投资者已成功购买并确认份额后生效。

机构投资者如通过适用的代销机构电子渠道签署本理财产品合同、购买本产品的，本理财产品合同自机构投资者有权电子渠道用户登录电子渠道，在相应界面点击“确认”按键（具体以代销机构展示页面为准），缴纳认购或申购资金后经相关电子渠道页面显示机构投资者已成功购买并确认份额后生效。

四、本理财产品合同之产品说明书“产品说明部分”的“产品概况和基本信息”的“产品风险评级”补充表述“在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本理财产品风险等级可能会进行调整”。

五、本理财产品合同中产品说明书“产品说明部分”的“二、投资运作”“(一) 投资范围”的“2.特别提示”新增第(4)项如下表述:

本理财产品若持有因可交换公司债券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 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卖出。

六、调整本理财产品合同之“投资者权益须知(适用于个人投资者)”中的“《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书》”的表述调整为“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具体名称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

七、本理财产品合同之“投资者权益须知(适用于个人投资者)”的“交通银行个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中“(三)个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如下:”补充表述“代销机构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

八、调整本理财产品合同之“投资者权益须知(适用于个人投资者)”的“交通银行风险等级及各等级与客户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的匹配关系”内容(如有)如下:

风险等级及各等级与客户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的匹配表(交通银行评定)						
【以下具体内容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为准】						
产品风险等级 交通银行客户风险测评等级	1R	2R	3R	4R	5R	6R
<b>保守型客户:</b> 愿意承担极低程度的投资风险, 以追求投资资金安全为主要目标。	√					
<b>稳健型客户:</b> 愿意承担较低程度的投资风险, 适合投资于本金风险相对较小、具有一定升值能力的投资工具。	√	√				
<b>平衡型客户:</b> 愿意承担中等程度的投资风险, 适合投资于有温和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温和波动的投资工具。	√	√	√			

<b>增长型客户：</b> 愿意承担较高程度的投资风险，适合投资于有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波动的投资工具。	√	√	√	√		
<b>进取型客户：</b> 愿意承担高程度的投资风险，适合投资于高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波动大的投资工具。	√	√	√	√	√	
<b>激进型客户：</b> 愿意接受程度极高的投资风险，适合投资于极高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波动极大的投资工具；最坏的情况下可能导致失去全部投资本金并对投资所导致的任何亏损承担责任。	√	√	√	√	√	√

九、调整本理财产品合同之“**投资者权益须知（适用于个人投资者）**”的“**交通银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的流程**”内容如下：

以下具体内容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为准：

（一）交通银行营业网点

交通银行客户经理为个人投资者介绍产品，揭示风险，全程录音录像→个人投资者阅读理财产品合同、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具体名称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等相关文件→前往柜面或机具进行购买操作→理财产品购买操作结束。

（二）交通银行网上银行

个人投资者登录网上银行→选择理财产品，查看产品信息→输入购买金额、交易密码→阅读理财产品合同、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具体名称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确认“本人已经阅读以上理财产品合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书》，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愿意承担相关风险”等内容（具体以代销机构展示页面为准）→点击“购买”→理财产品购买操作结束。

（三）交通银行手机银行

个人投资者登录手机银行→选择理财产品,查看产品信息→点击“立即购买”→输入购买金额→阅读理财产品合同、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具体名称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确认“本人已经阅读以上理财产品合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书》,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愿意承担相关风险”等内容(具体以代销机构展示页面为准)→下一步→输入交易密码→点击“确定”→理财产品购买操作结束。

#### (四) 交通银行电话银行

个人投资者转入电话银行自助交易功能→IVR语音播报产品信息、交易信息和风险揭示,并向个人投资者自动发送含有理财产品合同和销售(代理销售)协议书(具体名称以投资者与代销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链接的短信→个人投资者按键确认交易信息以及确认“本人已经阅读以上《理财产品合同》、《代理销售理财产品协议书》,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产品的风险,愿意承担相关风险”等内容(具体以代销机构展示页面为准)→个人投资者按键输入交易密码→交易成功后自动向个人投资者发送交易信息短信→理财产品购买操作结束。

上述调整具体请参见理财产品合同,并将于2026年1月16日(含)起生效。  
如果有疑问,敬请垂询我司及代销机构相关联络方式。

交银理财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555。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司的支持!

特此公告。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14日